

国家十二五规划项目

三晋石刻大全



●太原市尖草坪区卷

主编 苗元隆



总主编 刘泽民
执行总主编 李玉明

山西出版传媒集团
三晋出版社



国家十二五规划项目

三晋石刻大全



● 太原市尖草坪区卷

主编 苗元隆



总主编 刘泽民

执行总主编 李玉明

山西出版传媒集团
三晋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三晋石刻大全. 太原市尖草坪区卷/ 刘泽民主编;
苗元隆分册主编. -- 太原:三晋出版社,2012.12
ISBN 978-7-5457-0674-1

I. 三… II. ①刘… ②苗… III. ①石刻-太原市
-图录 IV. ①K877.40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320464号

三晋石刻大全·太原市尖草坪区卷

总主编:刘泽民

执行总主编:李玉明

本卷主编:苗元隆

责任编辑:朱屹

审订:王福才

责任印制:李佳音

出版者:山西出版传媒集团·三晋出版社(原山西古籍出版社)

地址:太原市建设南路21号

邮编:030012

电话:0351-4922268(发行中心)

0351-4956036(综合办)

0351-4922203(印制部)

E-mail: sj@sxpmg.com

网址: <http://sjs.sxpmg.com>

经销者:新华书店

承印者:山西臣功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开本:787mm×1092mm 1/8

印张:43.5

字数:330千字

版次:2012年12月 第1版

印次:2012年12月 第1次印刷

书号:ISBN 978-7-5457-0674-1

定价:300.0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增刊
石渠
荆溪
祠
生
號
碑

銘曰致著詔光
 平躬祭靈禮
 始履下強部王
 錫答夷所臣陽
 禱靈民司泰曲
 封既謹煮如請
 移建爰行制哀
 今圖志下年封
 祠自是縣宿月
 脩不以人而和
 備有以也雨縣
 表其有記述藏
 萬事詞曰宣上
 泉石何烈惟其
 報景從之真宰
 德徵靈響忽沛
 無窮

《三晋石刻大全》编纂委员会

顾问：薛延忠 金道铭 申维辰 申联彬 李小鹏 高建民
胡苏平 张平 李立功 胡富国 白清才 郭裕怀
杨安和 李学勤 姚奠中 张正明 令政策 李潭生
刘江 张颌

主任：刘泽民
常务主任：李玉明

副主任：罗广德 李茂盛 刘在文 田中仁 雷忠勤 柴泽俊
刘伟毅 降大任 郭士星 赵望进 杨子荣 储仲君
邢利斌 梁俊明 张玉洁 崔正森 贾玉瑞 翁小绵
陈明 于贵卿 宋新梅

委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敏政 石金鸣 史耀清 刘光彦 齐荣晋 张鸿仁
吴广隆 李尧 李非 李小强 刘合心 高可
董占锁 董瑞山 潘孝忠 霍润德

总主编：刘泽民
执行总主编：李玉明

副主任：罗广德 李茂盛 杨子荣 文琴 张继红 落馥香

审定：山西省地方志办公室

《三晋石刻大全》太原市编纂指导组

顾问：谷文波
组长：王爱琴

副组长：霍润德 吴国荣 李钢 杨支军

成员：李非 杨桂梅 杨光亮 张国宁 袁旭临 宋海文

办公室主任：李非（兼）
副主任：陈庆轩

《三晋石刻大全·太原市尖草坪区卷》编纂委员会

主任：郭建发

常务副主任：白玉明 李贵增

顾问：李颖 王国卿 张银喜 金林平

副主任：张俊一 朱蓉

委员：（按姓氏笔画排列）
王义生 王正己 王毅仁 边利钢 刘永诚 刘佩基
刘晓丽 吕波 江涛 米晶 阴建中 张慧敏
李小军 岳进喜 武君君 郑俊 夏惠英 班玉翠
康杰

主编：苗元隆

常务副主任：李沛军

副主任：郑学健 闫艳

碑文拓片：李沛军 郑学健 闫艳

摄影：李沛军 郑学健 闫艳

碑文断句：陈步云 荣根旺 刘贵凤

凡 例

一、以抢救和存史为收录原则。收录范围：以《三晋石刻总目》为基础，凡古代、近现代和新中国成立后现存和佚失石刻全部全文收录（其中新中国成立后没有社会文化价值的私人墓碑等除外）。收录上下限：上限从本地最早的石刻起，下限到定稿为止。

二、以县（市、区）分卷，原则上每县（市、区）一卷，另有山西省博物院卷、五台山卷、晋商会馆卷和总目卷。

三、“概述”为一个县（市、区）或石刻收藏单位总论性的文章，既有资料性，又有学术性，内容主要包括：石刻历史发展（收藏）演变情况、现在分布区域、类别、时代、数量和保存情况，重要石刻简述、主要特色和价值评估、保护和利用建议等。

四、石刻单位称谓：各类碑刻（包括造像碑）一律称“通”；石碣（或刻石），称“块”或“方”；经幢（包括石幢）称“尊”；墓志和墓志铭，有盖的称“盒”，无盖的称“方”；画像（图像）石、匾额、塔铭、法帖，称“方”或“块”；摩崖题记称“处”或“条”；石柱，称“根”；戒牒，刻在碑上的称“通”，刻在碣上的称“方”或“块”。石刻录文称谓：碑，称“碑文”；碣（刻石），称“碣文”或“刻文”（镌刻诗赋的，称“诗文”）；造像碑（含座），称“发愿文”；墓志铭和墓志，称“志文”；石匾，称“匾文”（镌刻帝王诏令的，称“敕文”）；摩崖题刻、画像石、石幢（内容非经文者）、石柱等，称“题记”或“题刻”；经幢，称“经文”；塔铭，称“铭文”；墓表，称“表文”；石对联，称“联文”；戒（度）牒，称“牒文”；法帖，称“帖文”。

五、不设篇、章、节，一件石刻独立成篇。全卷录文分两部分，即现存石刻、佚失石刻。以县（市、区）为纲，分别按时代顺序排列，不分类。

六、每件石刻编纂内容包括“名称”（全称）、“简介”、录文（全文）。另附照片或拓片。

七、凡属涉及人物的石刻，在“简介”中介绍人物的生卒年、籍贯、主要官职、生平事迹、著述等。凡涉及人物籍贯的，一律用原地名，括号内注明今地名。如郭泰，太原界休（今山西省介休市）人。

八、新中国成立以来，有不少石刻陆续由原址搬迁到异地，这部分石刻均以现收藏单位收录，地址一律按原址书写，然后注明搬迁时间和地点。

九、真假或断代暂无定论的石刻，可沿用旧说或存疑。有几种说法的，诸说并存。

十、纪年：1912年以前的石刻一律用历史纪年，括注公元纪年，如唐贞观元年（627）。括号内公元年号前后不加“公元”和“年”字。1912年以后至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一律用民国纪年，括注公元纪年，如中华民国16年（1927），也可写成“民国16年（1927）”。民国年号用阿拉伯数字，不用汉字。1949年10月1日之后，一律用公元纪年。

十一、表示体积、面积等尺寸的，以“厘米”为单位。如长（或高）120、宽60、厚80厘米，长、宽均不加“厘米”二字，用顿号间隔。

十二、收录的石刻文字原为繁体字的，仍用繁体字；原为简化字的，仍用简化字。1957年汉字简化之后，有的碑繁简混用，录文尽量保持原貌，以保存史料的真实性。录文横排，原则上根据文意分段，不易分段的，可以连排。编者所加文字，用楷体字，并加圆括号，以与正文宋体字区别。如“（碑阳）”、“（碑阴）”等。

十三、收录的石刻文字，只作标点，不作校勘，原文中的错别字、异体字、通假字及不当之处等，保持原貌，不作甄别、注释和括注。

十四、石刻文字漫漶、剥泐不清的，用一字一“□”表示。漫漶、剥泐字数不清的，用“……”或“下阙”表示。

十五、索引按类编排，使本书既可按历史顺序阅读，又可按类检索，互为补充，相得益彰。

总序

李玉明

石刻,指镌刻有文字的历代碑、碣、造像碑、经幢、石幢(内容非经文者)、摩崖题记、墓志铭、画像石等,是历史文化的重要载体。

石刻,有狭义和广义的两种理解。狭义的理解,专指“碑”;广义的理解,包括碑、墓志、造像等各类刻石。

所谓“碑”,汉以前就有了,但那时的碑不是为了刻字,而是立于宗庙、学校,用以观日影、记时刻、测方向的。古代礼仪规定,主人迎宾进宗庙之门要当碑而揖。祭祀时亦常常把祭祀用的牛羊等牺牲先拴于碑上。碑在古代还有另一种用途,是立于墓前用于棺木下葬,称为“窆石”。下棺时用以固定轭轳,所以早期的墓碑中上部有穿,称之为“碑穿”,用以系绳下棺;在宗庙之碑则为系牺牲的牛羊所用。因此,最初碑的用途并非为了刻字,而是实用。

现代意义上的“碑”,兴起于西汉而盛于东汉。原来在西汉以前,即商周时期歌功颂德的文字铸刻在钟鼎彝器上,西汉开始以石代金,用碑记载功德和事件了。这即是金石铭文的由来。

从西汉“碑”开始镌刻文字以来,历朝历代的碑刻大体相似,均由碑首、碑身、碑座三部分组成。但各类碑之间又呈现繁多的样式。碑头有圭首、圆首、平首、梯首、冠形首、螭首等。碑身以长方形为多,另有倒瓶形,六棱、八棱形,正方柱形,扁方形等。碑座有龟趺形,形状庄重,采用得最多。古人以龟为长久,常常以龟(实际称赑屃)背碑。碑的内容有功德碑,记载文臣武将的文治武功;庙碑,种类繁多,记述庙的修建历史;墓碑,记载死者籍贯、世系、事迹及卒葬时间等。还有记事碑、纪念碑、文告碑、诗文碑等。

从现代广义上讲,凡是镌刻有文字的石刻都可以称为碑刻,而在先秦时除“碑”以外,其他都不称碑,而称“刻石”。迄今我国发现最早的刻石是商代的《小臣系卣》和一些石磬刻字。以后有秦石鼓文,秦始皇峰山、泰山、琅琊台刻石等。汉以后这些刻石逐渐统称碑石了。佛教传入中国和中国道教兴起后,又出现了宗教刻石及造像。山西是我国中原地区宗教刻石最早产生和发展的省份之一,云冈石窟、天龙山石窟,以及现在散存在全省各地大量的经幢、石幢、造像碑等刻石,见证了这一历史发展的轨迹。另外,作为墓碑衍化物的墓志,起源于汉代,形制为长方形。而标准方形的墓志则兴起于魏晋南北朝,大盛于唐,是碑刻的重要组成部分。比如山西现存的北魏司马金龙墓志,封和寃、辛祥墓志;北齐裴良、庾狄回洛、娄叡墓志;东魏刘懿墓志等。

石刻最大的特点,是能长久地保存下去,故称为刻在石头上的历史,简称“石史”。它最大的功用,是可以证史、补史和纠正官修书面历史记载的舛误,在弘扬民族文化,借鉴历史经验,在为社会主义政治、物质、社会和精神文明建设服务等方面,都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历来受到地方当局、有关社会组织和个人爱好者重视。例如,我国现存最早最大的殿堂式建筑五台山佛光寺东大殿,1937年梁思成先生调查发现后,轰动了国内外学术界。殿前镌刻于唐大中十一年(857)的经幢,解决了该殿学术上的两大问题。一是根据经幢的记载,该殿始建于唐德宗大中十一年(857),不仅使该殿是唐代建筑得到了有力的佐证,而且使这座国宝级文物建筑有了准确的纪年,其学术价值大大被提升。二是从这幢经幢的记载中得知,佛光寺东大殿的施主(即捐资人)是长安官宦人家出身的女弟子“宁公遇”。由于施主的身份高,其建筑的级别也相应被提高。又例如,山西现存一万八千多处古建筑,其每处建筑的历史沿革,要么文献记载简单,多数只一句话;要么查不到任何记载。而这些建筑前前后后的历史发展变化情况,主要靠现存碑刻的记载来解决,因而各座古建筑附属的碑刻就成了该古建筑历史沿革有力的证据。再例如,山西历史上的灾荒不断,元大德七年(1303)平阳、太原地区曾发生过山西历史上最大的一次地震;清光绪三年(1877)曾发生过山西历史上最大的一次旱灾,连续三年颗粒无收,死亡百姓不计其数,并出现了人吃人的现象。这些灾荒,由于历史

的原因(如信息不畅),或是地方官员为保乌纱帽,有意隐瞒,因而文献记载零碎简单,甚至缺失无记载。而民间百姓在灾荒过后却镌刻了不少碑刻,使后人永志不忘。这些灾荒碑虽有不少毁于战火,或被人为破坏,但各地保存至今的仍有不少,已成为研究山西历史地震、水旱等自然灾害的宝贵资料。除灾荒碑外,存世的还有不少古代科技方面的碑石,是研究当地农林水利、医药等发展的重要实证。三晋石刻是我省丰富多彩的一个重要人文资源。因此,编辑出版《三晋石刻大全》,不仅具有深远的历史意义,而且有可资借鉴的现实意义,是功在千秋、荫及子孙的一件好事、善事。

自宋代兴起金石学以来,访求石刻是历代众多史学家、方志学家们的终生爱好和追求。山西自明成化十年(1474)创始《山西通志》时,就收录了“金石”资料,现在能够作为代表的是清光绪年间山西巡抚胡聘之主编的《山右石刻丛编》。这套《丛编》于光绪二十五年(1899)出版,共40卷,收录北魏至元代计14个王朝840余年的各类石刻720通(件)。还有在此之前于光绪十八年(1892)官修的《山西通志·金石记》(单行本称《山右金石记》),杨笃(秋湄)主编,收录汉以来碑刻1550余通。《山西通志·金石记》与《山右石刻丛编》比较,前者“有则录之,存亡不计”,后者“存者收录,亡者不述”。

山西历史上石刻最多时究竟有多少,谁也说不准。新中国成立后,经过文物部门的多次调查和普查,山西现存各类碑碣大约两万。清代著名金石学家叶昌炽在《语石》中说:“大抵晋碑皆萃于蒲、绛、泽、潞四属。”四属原都称州,大体上是现在的运城、临汾、晋城、长治四市,即山西南部地区。《山右石刻丛编》收录的720通碑刻,属于上述四州的有496通,占全省的68.9%;《山西通志·金石记》收录的1550余通碑刻,属于上述四州的有993通,占全省的64%;现存的两万余通石刻中,上述四市占了全省的一半以上,叶氏的论断基本是正确的。但除上述四州(四市)外,其他地区也有不少碑刻存世,其中不乏精品,同样应予以重视。

新中国成立以来,山西省文物考古部门和有关部门、团体,以及个人爱好者在石刻的调查、保护、拓印、研究、出版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果。但这些成果比较零星分散,缺乏全面性、系统性;也没有一个专门访求石刻的机构,使这项事业的发展受到一定制约。其次,历史资料少而缺失,已出版问世的石刻著作,存量极少,不仅难求,而且收录不全。比如,《山右石刻丛编》和《山西通志·金石记》均只收录到元代,且遗漏不少,大量明清时期的碑刻未被采摭,造成历史的遗憾;宋代赵明诚的《金石录》只收录山西唐以前碑石45通;清代王昶的《金石萃编》,只收录山西元以前碑石近30通。所有这些,都需要我们在前人研究成果的基础上,做大量的拾遗补缺工作。第三,建国以来又新发现了大量的石刻,特别是新发现和出土了一批重要的墓志铭、摩崖题记、造像碑等,大大丰富了山西石刻的研究资料。比如北朝至隋唐一批重要墓志的出土、黄河沿岸等处汉以来漕运摩崖题记和一批早期造像碑的发现,以及其他一大批新发现石刻的著录登记等,都是重要的石刻资料,这些都需要有人去进一步访求和研究。第四,石刻文物具有不能再生性的特点,毁一件即少一件。比如北周武帝二次灭佛,山西的汉碑及三国两晋碑除郭泰碑外,全部被毁。郭泰碑后来也流失不存,造成了“山右无汉碑”的历史遗憾。当前仍存在盗窃和建设工程中人为破坏石刻文物的严重现象,自然损毁也日益加剧,古老石刻随时都有流失和被毁的危险。因此,抢救保护石刻,将其全部著录在册,世代流传下去,是当务之急,是带有抢救和存史双重重要性质的宏大工程。

为了全面系统地开展三晋石刻的访求和研究工作,三晋文化研究会成立以来,即借鉴历史经验,适应形势的需要,挑起了保护研究石刻传统文化这个重任。从1990年开始,即着手分市编辑出版《三晋石刻总目》,到2006年底,已有9个市《总目》正式出版,共收录存碑11878通,佚碑4168通,合计16046通。

在基本完成《三晋石刻总目》编辑出版的基础上,从2007年正式开始编辑《三晋石刻大全》。《大全》以《总目》为基础,将新中国成立前后不论存佚,有文则存,全文抄录,并断句。同时,每篇加“简介”,附照片或拓片。基本上每县(市、区)1卷,山西博物院和五台山、晋商会馆各1卷,再加记事总目录1卷,全省预计125卷。

分步编辑出版的山西石刻研究成果,其资料价值、历史价值、学术价值和使用价值都将远远超过以往出版的石刻著作,将成为山西有史以来的首创之作,流芳后世,意义深远!

是为序。

序 一

太原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王爱琴

石刻作为历史文化遗产，在记录历史变迁、见证文明进程、反映地方特色方面，有着重要的保护和收藏价值，是一种不可再生的文化资源。石刻上的记载，也大多是确凿的历史事实，对于考证古代社会的历史文化、宗教民俗、风土人情等情况，都是难得的第一手资料。因此，《三晋石刻大全》这一文化大工程，既有史学意义，又有文化价值，对于挖掘和保护当地的历史文化资源，服务于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有着积极的促进作用。

石刻的历史由来已久，在汉代之前就有了石碑，之后又涌现出碣、造像碑、经幢、石幢、摩崖题记、墓志铭、画像石等多种石刻形式。山西作为华夏文明的发祥地，是最早产生石刻和发展石刻的省份之一。太原是山西省的政治、经济和文化中心，也是古晋阳文化传承发扬的重要载体，有着悠久的历史 and 灿烂的文明，历代石刻数量众多。但由于种种原因，石刻毁坏遗弃丢损情况非常严重，现在我市所保存的多为明清之后的石刻，唐宋之前的石刻已很少见到，因此，整理和保护石刻资源已迫在眉睫。

庆幸的是，经过文化、文物工作者的不懈努力，《三晋石刻大全》太原市各市县（区）卷就要陆续出版了，古老的碑文、沧桑的图片、翔实的资料，全方位、多角度地展现了太原的历史，让人们从石刻中感受太原的过去，了解太原的文化，回顾太原的文明。这些大部头的石刻资料集专业性较强，参与编纂的同志，克服了时间紧、任务重、人员少、困难多等不利因素，深入基层调查摸底、收集整理，并经过拓片和碑文整理，最后编印成册，工作非常艰辛。在此，我向所有参与编纂《三晋石刻大全》太原市各市县（区）卷的同志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当前，全市上下正在对标一流，转型跨越，科学发展，积极建设一流省会城市。石刻大全的编纂，既回顾太原历史，更传承文化文明，我们要进一步弘扬太原城市核心价值观，深刻挖掘城市文化内涵，为不断丰富和葆有太原历史文化名城特色而不懈努力。

序 二

尖草坪区区委书记 郭建发

大自然中的石头，以其坚硬的材质替脆弱的生命记录下古老的印记，使我们可以穿越时空，与历史对话。石刻是无声的语言，它用优美的图案、变幻的文字向人们诉说着那些过去的事。

一方水土养一方人，一方水土也孕育了一方历史文化。尖草坪区人文底蕴深厚，自然风光秀丽，名胜古迹众多，再加上在区四次党代会上“转型跨越打造不锈钢城，对标一流建设傅山故里，再造一个新草坪”总体目标的确定，文物旅游工作大有可为。在三晋文化研究会的大力支持和帮助下，《三晋石刻大全·太原市尖草坪区卷》编纂工作圆满收官。尖草坪区文物旅游局在人员少、时间紧的情况下，克服了重重困难，工作人员从石刻收集、拓印到碑文登录、校对都坚持亲力亲为，独立完成全部工作。在此，我对区文物旅游局工作人员这种不畏困难、对工作认真负责的精神表示肯定，并为同志们在工作中取得的进步感到欣慰。

“托坚贞之石质，永垂昭于后世”，我想这就是《三晋石刻大全·太原市尖草坪区卷》出版的意义所在吧。先人的精心雕琢让往事历历在目，今人的拳拳传承让历史娓娓道来。阅读《三晋石刻大全·太原市尖草坪区卷》，不仅使我们对尖草坪区的历史文化有了更深层次的理解，同时也对今后的史志研究和文物工作有启发意义和指导作用。

最后，我要再次感谢三晋文化研究会和区文物旅游局的辛勤工作，并希望以此书的出版为契机，挖掘我区的历史文化，扩大我区的文化影响力，推动“一流文化旅游区”的建设，使我区成为具有突出古今人文、自然景观、生态休闲三大旅游特色的“新草坪”。

序 三

尖草坪区区长 李贵增

古代石刻是华夏数千年文明史中的一枝奇葩，“镂于金石，传之久远”是中国古代先哲的一种观念和风尚。自西汉以来，人们就将记录人类生产生活的文字刻于石，以晓喻天下。因此，古代石刻不仅具有文学和审美价值，在史学研究等方面更有补史、证史的作用。

尖草坪区山川风景秀美，历史文化悠远，名胜古迹众多，从史前旧石器时代，到秦汉唐宋，到明清，及至近现代，积淀着丰富的历史遗存。区域内现存有墓碑、庙碑、功德碑、善事碑、祠堂碑等，还有重修寺庙、祠堂、牌坊、道路、桥梁、建筑等所立的碑石，不但数量丰富，而且形式多样。为将这些石刻进行系统的整理进而编纂出版，两年多来，区文物旅游局的同志们足迹遍布我区山山水水，从野外的测量、拍照、登记、收录、拓印，到案头的整理、抄录、断句、校对、排版，谨慎细致，不辞辛苦，终将草坪石刻拓本编纂成了《三晋石刻大全·太原市尖草坪区卷》。

《三晋石刻大全·太原市尖草坪区卷》首次详尽收录了我区从唐、元、明、清、民国到二十一世纪各个时期不同类型的石刻拓片，具有很高的研究和收藏价值，不仅有助于我区文化和历史研究、传播和传承，而且有助于读者对区情特点的深刻认识和把握，进一步凝聚全区人民推动文化旅游事业发展的强大合力。《三晋石刻大全·太原市尖草坪区卷》的编纂出版，是文物旅游局同志们辛勤工作的结晶，是我区建设文化强区的又一成果。希望区文物旅游局的同志们再接再厉，开拓进取，不断深入探寻历史文化资源，进一步做好文化遗产保护和旅游资源开发工作，为把我区建设成为“一流的文化旅游区”作出更大的贡献！

是为序。

概述

尖草坪区是1998年太原市行政区划调整后成立的新区,前身为原北郊区,位于太原市区北端,东西北三面环山,汾河纵贯南北,是太原市的上风头、水源地。现辖3个乡、2个镇、9个街道办事处、84个行政村、61个社区居委会;总人口41万,总土地面积285.6平方公里,其中建成区面积41.6平方公里。

尖草坪区在漫长的历史岁月中,积淀保存了许多极为珍贵的文化遗产,其中,各个历史时期遗存的碑碣石刻,以文字的形式记载着大量的历史信息,成为极为宝贵的历史资料,为研究我区历史、文化、政治、经济、民俗、艺术、科技等提供了翔实的依据。

尖草坪区现存碑碣石刻,已经登记入册者计98通,另外,还有碑已佚而文尚存者9篇。

这些碑碣,分布在全区14个乡镇、街办。从形制上可分为以下几类:(1)摩崖石刻;(2)历代各类建筑及自然或人文景观所附属的碑碣;(3)墓志铭;(4)镌刻有铭文的石构单体建筑物及有铭刻的石质建筑构件,如石匾额、石刻楹联等;(5)非石质仿碑碣铭刻,如砖质匾额、木质匾额等。我区石刻碑碣主要以第二类居多,多是一些庙宇、祠堂所附属的各类碑碣。其次石匾额和石刻楹联也多有分布,常出现于一些古民居、古桥以及古寺庙等建筑上。

从内容上分,则以记事碑最多,主要记录对祠、庙、寺、观、桥、渠、堡等各类建筑的创修、补修、重修、塑像、妆金等事宜,以及所抒发的情感等;也有各类古建筑及自然或人文景观所附属的匾额、题名、楹联等;还有墓志碑、乡规民约类碑碣及官府的施政类碑。

《重修菴仁上下二寺并龙王神祠碑记》是我区最典型的一方摩崖石刻,它嵌于菴仁寺遗址的峭壁上,明崇祯十一年(1638)勒石,青石质。楷书,23行,单行59字。碑文记录了菴仁山上自古常有祥云、瑞气,是圣人之居,佛之圣地。详细记载了菴仁上下二寺、龙王神祠的兴废历史,以及住持僧人和乡民如何同心协力,克服困难兴修寺庙的过程。

匾额和楹联则以民国时期的摄乐一号民居最为珍贵,二进院四合院内房屋门窗拱券上题“静以修身俭以养德”、“入则笃行出则友贤”“容貌必要正大老成”“求医药莫若养性情”、“护体面不如重廉耻”、“勤能补拙”、“俭可养廉”等体现儒家文化内涵的题刻匾额和楹联,多集自清金缨《格言联璧》。这不仅反映了儒家学说在民间的传播和影响,同时,体现了主人时刻铭记警句自省自律的君子精神和对儒学的崇尚。虽然其多为砖刻,但就其内容、雕刻手法、文化内涵等方面来讲,确属我区境内难得的集历史、文化、艺术价值于一身的雕刻精品。题名碑则以现代的太钢渣山碑廊最为壮观。碑廊共收录名人、伟人题名碑78通。这里集聚国家各级领导人、书法名家对李双良精神的赞美、诗咏,这是共产党员无私奉献精神得以世代流传的一座丰碑,同时也是名人书法艺术作品的大集合。

现存于吉祥寺的清嘉庆二十二年碣则属于我区为数不多的乡规民约类的碑碣,此碣镶嵌于吉祥寺南墙,长方形,青石质,碣高33、宽52厘米。字体为楷书,计31行,满行23字,约490字。碣文中记述了村中立合约,约束村民不可损坏庙宇及周围花草、砖瓦等,损坏者或者见而不管者均要受到相应的处罚。并将禁止之举一一列举于后。最后阐明建庙是一代之举,数朝而修治,故要立下合约约束人们。此碣内容不多,却体现出当时人们运用简单的制度,约束村民,管理集体财产的思想理念。

该书收录的石刻中,纪年最早的是一通唐代碑,即《大唐版授陽曲县令王君墓志铭并序》。虽然此碑已佚失,但从热心群众提供的拓片中,可以清楚地断定这是一盒墓志,它由墓志盖和墓志铭碑组成,墓志盖篆“王君墓志”4字。志文行书,21行,满行21字,记墓主王君生平。

现存的石刻碑碣中,纪年最早的是2通元代碑。其一是《冀宁监郡朝列公祷雨感应颂》,时代为元至

正八年(1348)八月,此碑现存窦大夫祠内。窦犇,字鸣犊。春秋末季晋国大夫,生卒年不详,主要活动在晋定公时代。后人为纪念窦犇为民兴修水利而修建祠堂,又因后世多在此祠堂祈雨而灵验,故有《烈石祈雨感应记》等类似碑碣留存下来。其二是现存于吉祥寺的《就公住院重修行迹记》,元至正十二年(1352)勒石,碑文记载当地贤人邀请崛嵎多福寺僧人就公做主持整修古寺的全经过,其中,还提到多福寺与吉祥寺存在上、下寺之联系,这些信息是非常珍贵的历史资料,具有极高的学术研究价值。

除上述3篇纪年较早的碑文外,收录入册的现存石刻中,明代17通,清代60通,中华民国4通,中华人民共和国15通。还有佚失石刻9篇,分别是唐1篇,金1篇,元1篇,明5篇,中华民国1篇。

明正统元年(1436)的《烈石祠祈雨感应碑》,碑文由时任山西、河南巡抚的于谦撰写,记述了宣德癸丑年山西大旱,所属官员到祠祈雨一事。此碑落款处出现多位时任山西要职的人名,对研究明朝山西政治体制提供了一定的历史依据。

清《冽石泉英济侯祠敕加封号碑》,是光绪五年诏,礼部敕“灵佑显应英济侯”额,对英济侯祠屡屡仙灵而褒加封号。此碑为英济侯祠的兴盛史研究提供了佐证。

民国十九年的《移建河神碑记》和《重淤东滩碑记》是同一通碑的阳、阴两面。而碑文中出现乾隆十年、嘉庆十二年、民国十九年多个年号的落款,此现象在我区境内实属罕见,为研究当地民俗、文化、历史等提供了一定的文字依据。

综上所述,尖草坪区灿烂的历史文化离不开这些碑碣石刻,它们用无声的语言述说着先民们的辛勤耕耘以及社会变革,是我区珍贵的文化遗产,更是研究尖草坪区地方史不可多得的宝贵资料。

《三晋石刻大全·太原市尖草坪区卷》编委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

《三晋石刻大全》

荣列国家十二五规划、山西省十二五规划，并荣获山西出版传媒集团
2009年度十大好书、优秀晋版图书一等奖、全国古籍优秀图书一等奖。

已(即)出书目(有★号者为已出)	定(估)价	已(即)出书目(有★号者为已出)	定(估)价
★《临汾市洪洞县卷》	600元	★《长治市沁源县卷》	350元
★《临汾市尧都区卷》	480元	《长治市平顺县卷》	400元
★《临汾市安泽县卷》	280元	★《长治市黎城县卷》	500元
★《临汾市侯马市卷》	260元	★《长治市长治县卷》	300元
★《临汾市曲沃县卷》	380元	★《长治市长治县炎帝碑林卷》	400元
★《临汾市浮山县卷》	480元	★《长治市屯留县卷》	200元
★《临汾市古县卷》	380元	《长治市长子县卷》	240元
《临汾市隰县卷》	220元	《长治市武乡县卷》	280元
★《运城市盐湖区卷》	420元	★《太原市古交市卷》	200元
★《晋中市寿阳县卷》	580元	★《太原市杏花岭区卷》	400元
★《晋中市灵石县卷》	580元	★《太原市尖草坪区卷》	300元
★《晋中市左权县卷》	380元	★《吕梁市孝义市卷》	680元
★《晋中市榆次区卷》	410元	★《忻州市宁武县卷》	280元
★《晋中市和顺县卷》	300元	★《朔州市平鲁区卷》	280元
★《阳泉市盂县卷》	620元	★《大同市灵丘县卷》	200元
★《晋城市高平市卷》	680元	★《大同市灵丘县卷续编》	200元
★《晋城市沁水县卷》	500元	★《大同市左云县卷》	240元
★《晋城市阳城县卷》	660元	《大同市浑源县卷》	220元
★《晋城市陵川县卷》	480元	《大同市广灵县卷》	300元
★《晋城市城区卷》	480元		
★《晋城市泽州县卷》	690元		

目 录

凡例	
总序	李玉明
序一	王爱琴
序二	郭建发
序三	李贵增
概述	编委会

上编 现存石刻

●元

冀宁监郡朝列公祷雨感应颂(元至正八年)	(五)
就公住院重修行迹记(元至正十二年)	(八)

●明

列石祠祈雨感应碑(明正统元年)	(一三)
烈石祷雨感应记(明景泰六年)	(一六)
崛岉寺兴复记(明成化二年)	(一九)
重修土堂阁楼记(明嘉靖二十年)	(二三)
“永宁堡”匾额(明万历五年)	(二五)
“红叶洞”匾额(明万历十九年)	(二六)
重建文殊阁黎殿阁碑记(明万历二十四年)	(二七)
五龙王庙碑记(明万历三十六年)	(二九)
保宁寺养贍地亩碑记(明万历三十七年)	(三一)
晋省西山崛岉多福寺碑(明万历四十三年)	(三三)
净因禅院金妆碑记(明天启三年)	(三五)
烈石渠记(明天启七年)	(三七)
新建白衣大士关圣帝君祠记(明崇祯四年)	(四〇)
崛岉山多福寺施田立钟板常住记(明崇祯八年)	(四二)
净因重修奂彩结范讽经建设三会序(明崇祯九年)	(四四)
重修耄仁上下二寺并龙王神祠碑记(明崇祯十一年)	(四七)
□□□崛山龙王庙记(明末)	(五〇)

●清

崛岉重修多福寺记(清康熙十五年)	(五三)
------------------------	------

重修土堂净因寺碑(清康熙三十二年)	(五六)
重修龙王庙碑记(清康熙四十五年)	(五八)
重修崛嵎寺碑记(清康熙四十八年)	(六〇)
“栖云”匾额(清康熙五十七年)	(六二)
“光前须积德 裕后必存仁”楹联(清康熙五十七年—雍正五年)	(六三)
“耕耨勤先业 诗书启后昆”楹联(清康熙五十七年—雍正五年)	(六四)
晋贤大夫英济侯宴公庙祭文(清雍正七年)	(六五)
重修净因寺碑记(清雍正十年)	(六七)
重修西廊碑记(清雍正十一年)	(六九)
重金大佛碑记(清乾隆四年)	(七一)
重修龙天神祠碑记(清乾隆五年)	(七三)
新建观音寺碑记(清乾隆六年)	(七四)
重修烈石口英济祠碑记(清乾隆十九年)	(七六)
重修碑记(清乾隆二十九年)	(七九)
补修龙王庙碑记(清乾隆二十九年)	(八一)
重修古刹禅院碑记(清乾隆四十一年)	(八三)
重修围墙碑记(清乾隆四十一年)	(八五)
重修菴仁山寺碑记(清乾隆五十二年)	(八七)
新建太和阁碑记(清乾隆五十四年)	(八九)
重修碑记(清乾隆五十五年)	(九一)
重修碑记(清乾隆五十九年)	(九三)
“后欠钱石”碑(清乾隆六十年)	(九五)
重修崛嵎山多福寺华岩洞碑记(清嘉庆元年)	(九六)
重修龙王庙碑记(清嘉庆八年)	(九八)
重修老池石渠碑记(清嘉庆十八年)	(一〇〇)
关帝庙乐楼展建碑记(清嘉庆二十年)	(一〇二)
重修崛嵎寺碑记(清嘉庆二十年)	(一〇四)
英济侯庙重修碑记(清嘉庆二十一年)	(一〇七)
英济侯庙碑记(清嘉庆二十二年)	(一一〇)
重修古刹吉祥寺题名碑记(清嘉庆二十二年)	(一一二)
吉祥寺合约碑(清嘉庆二十二年)	(一一四)
重修碑记(清道光元年)	(一一五)
重修碑记(清道光五年)	(一一七)
烈石寒泉遗址匾额与楹联(清道光十二年)	(一一九)
重修龙王庙碑记(清道光十四年)	(一二一)
重修膳亭彩画禅院碑记(清道光十五年)	(一二三)
重修永安堡记(清道光二十四年)	(一二五)
贍田碑记(清道光二十五年)	(一二八)
重修观音堂碑记(清道光三十年)	(一三〇)
重修净因寺碑记(清咸丰二年)	(一三二)
重修圣母庙碑记(清咸丰三年)	(一三四)